

《博物館、思想與社會行動》，王嵩山，新北市：遠足文化，2015年，254頁。

呂欣怡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

**博**物館是「人、物質、想法跨界互動的場域」（胡家瑜 2006：95），也是人類學者參與公共教育與社會實踐的重要管道。本書作者王嵩山教授兼具人類學與博物館雙重專業背景，他在國立自然博物館邁入卅年之際出版此書，除了慶祝自然博物館館慶之外，也因《博物館法》草案於2015年6月通過立法院三讀，作者擔心這部強調「國際競爭」、鼓勵「自籌財源」、著重「認證」與「評鑑」等新自由主義邏輯的博物館管理法規，對文化領域的自主性恐有傷害，因此將過往發表於學術期刊的文章集結成書，針對當代博物館的角色與功能，提出敏銳的見解與建言。

博物館的意義與價值為何？是本書最為核心的提問。作者在〈博物館、思想與社會行動〉文章中指出，博物館的知識與實踐密不可分，思想與社會行動是一體兩面（頁10）。博物館要能成功經營，必須先有良好的研究，透過蒐藏品的收集、調查、鑑定與分類，建構「知性知識（intellectual knowledge）與物性知識（physical knowledge），並從中發展出一個特定的博物館知識管理（museum knowledge management）系統」（頁15）。「博物館不僅只是蒐藏、展示與教育的場所，更有潛力成為人文藝術與科學的研究中心」（頁14）。然而，臺灣大多數的博物館都尚未達到作者的理想，如另一篇文章〈臺灣的博物館與博物館學〉所敘，臺灣博物館事業的盛興，是1980年代之後諸種外在政治經濟因素所激發的現象，來自市場與大眾的期待，經常和博物館的專業主義相互抵觸。博物館的產業化、商品化、甚或庸俗化，形成了臺灣新博物館學的困局（頁35）。

接下來的文章中，作者透過豐富的個案調查與學理文獻，闡述臺灣當代博物館的轉變趨勢與挑戰。由於篇幅有限，本文僅就作者著墨較多的三項議題進行摘述：

## 一、博物館的展示政治

博物館的展示概念，是「將物品從其他類型經驗中抽繹出來，將其置入被結構的公共區域（structured public arena）」（Barrett 2012：19），而展示空間的安排，則顯示了博物館專業者對物與人之秩序的看法（胡家瑜 2006：95）。在〈博物館與物觀〉一文中作者指出，博物館的展示，與物的觀念（notion of object）有關，不同類型的博物館具有不同的物觀。例如，自然史博物館的蒐藏方式呈現了對整個自然界的好奇與全面掌握；科學與工藝博物館則透過工藝品的收藏來呈現科學發展的進步性（頁91）。換言之，不同類型的博物館具有對世界的不同認識與關懷，並依此發展出各具特色的物品蒐藏與展示方式。作者反省，當代臺灣博物館「五花八門」的展示，固然顯現了博物館事業的創造力，但因缺少深厚的認識論立基與典藏研究，「削弱了博物館的價值」（頁94）。近年來幾個國家博物館頻頻推出「超級大展（blockbuster）」（頁52），針對這項顯著的新博物館現象，作者寫就〈特展雙刃〉為文批判。他認為常設展與特展是互補的，常設展呈現了博物館的核心宗旨與自我認同，特展則以動態彈性的方式，拓展博物館知識的邊界，發揮創造力與想像力。但當代特展也常淪為「生財機制」，成為博物館藉以增加收入的工具（頁50），作者語重心長地說，博物館的經營若以市場考量為主，則將「危害其自身的生存環境……博物館的存在價值將被邊緣化」（頁52）。

## 二、無形文化遺產保存的挑戰

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於2003年通過《保護無形文化遺產公約》（Convention for the Safeguarding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），擴增了文化遺產的既定範疇並提昇了非物件的特色文化/知識之法定地位。根據我國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的界定，無形文化資產包括傳統表演藝術、傳統工藝、口述傳統、民俗、傳統知識與實踐等五類，它們是人類文化多樣性與創造性的表徵，因此需要透過國際公約來保護與促進。

本書有四篇文章討論無形文化資產的保存，顯見作者對此議題的重視。在〈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的兩種系統與三種專業〉一文中，作者點出，無形文

化資產概念的出現，是對過往偏重有形遺產的文化保存思維之反省與思辯（頁197），它「重新定義了博物館的面貌」（頁193）。由於無形文化資產是動態形式，而且會隨著所屬社群的生活演進而不斷創新，因此博物館不能只是延續舊習做靜態收集與保存，而必須「建構具有本土文化敏感度且合宜的詮釋性概念、語彙與研究工具」，對非物質文化進行有系統的知識探索、傳承與教育（頁197）。這對博物館的經營是一大挑戰，但也是深化博物館功能的極佳契機。如作者在〈博物館與文化遺產保存〉中的期許，無形文化資產的概念，可將博物館的角色從「過去有形文物的收藏地」轉變為「未來重建的無形資訊和知識的保存地」。博物館成為一個文化交流的公共論壇，讓各種實踐社群透過交流互動「發展他們的身份認同和驕傲、搜集他們的傳統以傳承給下一代，同時向世界展示他們的文化」，這是「博物館可以改變世界的方法」（頁179）。

### 三、族群與地方博物館

西方博物館源起於帝國主義的侵占歷史，台灣最早的博物館設立於日治時期，是為殖民者對殖民地之經濟與文化控制的展示空間（胡家瑜 2007）。廿世紀後期新博物館學興起，顛覆了傳統博物館展示政治中單向的知識權力，強調的是專業者、展品、與觀眾的互動與溝通，以及被展示族群的文化主體性與動態性。臺灣的新博物館運動起自1980年代，過去卅年間隨著本土文化運動與族群文化振興的過程，各縣市成立了許多不同層級的地方博物館。如作者所言，這些博物館採用動態展示策略，著重與觀展者及在地社區的多向溝通，顯現了「地方社會通過獨特的自我發現與地方組織，參與建構當代臺灣的社會文化圖像」之集體企圖（頁22）。

本書包含六篇討論地方博物館與族群博物館的文章。在〈「客家」文化園區的流離視野〉一文中，作者以客家文化園區為例，說明族群博物館的角色在於實踐文化民主理念、體現少數族群的文化權，並透過文化形式的再現，建構獨特的族群經驗。〈原住民族地方文物館回顧與前瞻〉則指出，原住民族地方文物館的設立，可以讓人反思過往對原住民族再現過程所隱含的權力結構，作者並呼籲，臺灣應「建構不同層級與互相關聯的原住民博物館系

統…藉以建立原民會文化部門施政所需的知識系統」（頁113）。總之，具有特定的族群性或地方性的地方博物館，「應該成為其所處的社會整合的一部份」（頁177），「將支離於功能與意義之網的器物和生活方式予以新的詮釋」，參與地方社會文化的活化與發展工程（頁176）。

另外，在〈論災害博物館學的形成〉文中，作者主張，大規模的自然災害標記了民眾對在地環境變遷的歷史記憶，也是博物館介入在地自然與文化遺產保存的重要契機。由於博物館具有優良安全的保存環境與專業人力，可以成為文物、標本與文化資產的存活基地，因此各國博物館員無不在災難之後盡力搶救維護受破壞的文物（頁206）。晚近國內也出現許多以災害為內涵的博物館，它們的論述呈現了自然災害的多樣形貌，也突顯了世間人事的脆弱性。作者提倡一種因地制宜的「災害博物館學」，透過跨學科的合作研究，除了探究災害的成因與防治之道，也調查受害族群對災害的文化詮釋，並從足夠的社會文化資料收集中，建立有效的文化與歷史記憶重建（頁210-2）。

就如本書的書背文案所寫：「臺灣的新博物館與博物館學需要從較新的角度提出問題、參與多樣的實踐」，王嵩山教授的著作，讓我們對當代博物館的角色、挑戰、與可能性，有了更深的理解與反思。

## 參考書目

Barrett, Jennifer 撰文／邱家宜 Jiayi Qiu 翻譯

2012 追求民主－作為公共空間的博物館。博物館學季刊26(4)：7-28。

胡家瑜 Hu, Chia-yu

2006 博物館、人類學與台灣原住民展示--歷史過程中文化再現場域的轉形變化。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 66：94-124。